

**中国平安 PINGAN**

保险·银行·投资

# 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PING AN HEALTH INSURANCE COMPANY OF CHINA, LTD.

2012年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二日

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 目 录

一、	公司简介 .....	3
二、	财务会计信息 .....	4
	(一) 资产负债表 .....	4
	(二) 利润表 .....	6
	(三) 现金流量表 .....	8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	10
	(五) 财务报表附注 .....	12
	(六) 审计报告的主要意见 .....	35
三、	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	36
四、	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	39
五、	偿付能力信息 .....	40
六、	其他信息 .....	40

## 一、 公司简介

### （一） 法定名称及缩写

【中文全称】：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平安健康险；

【英文全称】：Ping An Health Insurance Company of China, Ltd.

【英文缩写】：PAH

### （二） 注册资本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25 亿元。

### （三） 注册地

上海市浦东新区上丰路 1288 号 5 层。

### （四） 成立时间

公司以发起方式设立，并于 2005 年 6 月 13 日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登记注册。

### （五） 经营范围和经营区域

经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各种人民币和外币的健康保险业务、意外伤害保险业务；与国家医疗保障政策配套、受政府委托的健康保险业务；与健康保险有关的咨询服务业务及代理业务；与健康保险有关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资金运用业务；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目前平安健康险在北京、上海、广东、江苏、浙江、深圳、辽宁设立分公司经营相关业务。

### （六） 法定代表人

公司法定代表人为陆敏。

### （七） 客服电话和投诉电话

全国统一客服电话及投诉电话为 95511 转 7。

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二、 财务会计信息

(一) 资产负债表

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u>2012年12月31日</u>	<u>2011年12月31日</u>
<b>资产</b>		
货币资金	260,950,996	135,408,285
交易性金融资产	80,685,347	60,736,03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20,000,000
应收利息	22,054,248	18,327,195
应收保费	9,703,817	9,197,364
应收分保账款	10,193,644	6,316,625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5,832,542	13,861,847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8,972,573	5,905,668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977,059	594,108
存出保证金	5,228	3,444
定期存款	101,103,540	150,245,78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53,079,645	365,312,254
应收款项类投资	50,000,000	50,000,000
存出资本保证金	126,334,484	133,790,068
固定资产	5,197,511	6,490,005
无形资产	551,412	1,896,506
其他资产	<u>43,851,855</u>	<u>25,606,346</u>
<b>资产总计</b>	<u><u>1,189,493,901</u></u>	<u><u>1,003,691,535</u></u>

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负债及股东权益**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0,000,000	-
预收保费	10,421,726	16,434,407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7,183,396	4,917,826
应付分保账款	10,896,742	13,484,316
应付职工薪酬	35,796,975	25,504,382
应交税费	854,611	487,196
应付利息	3,173	-
应付赔付款	24,541,514	20,478,358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346,594,441	194,523,531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85,613,331	51,229,398
未决赔款准备金	35,323,001	18,463,888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3,895,866	2,441,674
其他负债	48,009,928	46,426,976

<b>负债合计</b>	<b>639,134,704</b>	<b>394,391,952</b>
-------------	--------------------	--------------------

**股东权益**

股本	625,000,000	625,000,000
资本公积	63,865,798	56,811,232
盈余公积	3,541,712	3,541,712
未弥补亏损	(142,048,313)	(76,053,361)

<b>股东权益合计</b>	<b>550,359,197</b>	<b>609,299,583</b>
---------------	--------------------	--------------------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1,189,493,901</b>	<b>1,003,691,535</b>
------------------	----------------------	----------------------

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二) 利润表

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12 年度  
人民币元

	<u>2012 年度</u>	<u>2011 年度</u>
<b>一、营业收入</b>		
保险业务收入	210,745,748	131,433,574
减：分出保费	(52,624,165)	(42,853,168)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u>(32,413,238)</u>	<u>(24,638,698)</u>
已赚保费	<u>125,708,345</u>	<u>63,941,708</u>
投资收益	40,776,103	32,876,118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606,221)	(1,929,653)
汇兑损失	59,269	(9,696,606)
其他业务收入	<u>19,541,090</u>	<u>16,898,895</u>
营业收入合计	<u>180,478,586</u>	<u>102,090,462</u>
<b>二、营业支出</b>		
退保金	(174,064)	(112,688)
赔付支出	(98,602,441)	(35,503,320)
减：摊回保险合同赔付支出	29,216,735	12,343,519
转回/(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18,313,305)	(5,160,182)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3,449,856	2,758,12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1,788,699)	(15,360,636)
营业税金及附加	6,292,453	285,027
业务及管理费	(152,896,653)	(116,144,117)
减：摊回分保费用	13,328,366	10,818,531
其他业务成本	<u>(8,685,060)</u>	<u>(9,486,164)</u>
营业支出合计	<u>(248,172,812)</u>	<u>(155,561,906)</u>

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续）  
 2012 年度  
 人民币元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三、营业亏损	(67,694,226)	(53,471,444)
加：营业外收入	459,788	2,004,046
减：营业外支出	(162,069)	(7,027)
四、亏损总额	(67,396,507)	(51,474,425)
所得税	1,401,555	(1,537,171)
五、净亏损	(65,994,952)	(53,011,596)
六、其他综合收益	7,054,566	(11,562,443)
七、综合收益总额	(58,940,386)	(64,574,039)

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三) 现金流量表

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12 年度  
人民币元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204,052,550	121,428,913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152,070,910	91,401,045
收到的税费返还	8,610,285	2,821,90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833,448	45,467,257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86,567,193</b>	<b>261,119,118</b>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90,340,452)	(42,245,115)
再保业务产生的现金流出净额	(16,543,657)	(13,250,857)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9,523,129)	(12,725,54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8,903,341)	(62,945,2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67,044)	(4,033,310)
存出资本保证金的增加	-	(33,790,06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565,592)	(41,974,155)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98,843,215)</b>	<b>(210,964,291)</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87,723,978</b>	<b>50,154,827</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599,694,058	200,933,83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4,106,081	8,293,88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778,983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634,579,122</b>	<b>209,227,721</b>

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2012 年度  
人民币元

	<u>2012 年度</u>	<u>2011 年度</u>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续)</b>		
投资支付的现金	(614,426,284)	(351,537,32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u>(1,332,897)</u>	<u>(2,862,783)</u>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u>(615,759,181)</u>	<u>(354,400,107)</u>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u>18,819,941</u>	<u>(145,172,386)</u>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卖出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u>30,000,000</u>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u>30,000,000</u>	-
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u>(507,381)</u>	<u>(93,044)</u>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u>(507,381)</u>	<u>(93,044)</u>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u>29,492,619</u>	<u>(93,044)</u>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u>(79,075)</u>	<u>(9,696,606)</u>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135,957,463	(104,807,209)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55,642,880</u>	<u>260,450,089</u>
<b>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u><u>291,600,343</u></u>	<u><u>155,642,880</u></u>

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2 年度  
人民币元

项目	2012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弥补亏损	股东权益合计
一、年初余额	625,000,000	56,811,232	3,541,712	(76,053,361)	609,299,583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亏损	-	-	-	(65,994,952)	(65,994,952)
(二)其他综合收益	-	7,054,566	-	-	7,054,566
综合收益总额	-	7,054,566	-	(65,994,952)	(58,940,386)
三、年末余额	625,000,000	63,865,798	3,541,712	(142,048,313)	550,359,197

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2 年度  
人民币元

项目	2011 年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未弥补亏损)	
一、年初余额	625,000,000	68,373,675	3,541,712	(23,041,765)	673,873,622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亏损	-	-	-	(53,011,596)	(53,011,596)
(二)其他综合收益	-	(11,562,443)	-	-	(11,562,443)
综合收益总额	-	(11,562,443)	-	(53,011,596)	(64,574,039)
三、年末余额	<u>625,000,000</u>	<u>56,811,232</u>	<u>3,541,712</u>	<u>(76,053,361)</u>	<u>609,299,583</u>

## （五）财务报表附注

###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是根据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除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及保险责任准备金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2、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 （3）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公司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当期平均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5)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

①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②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

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①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②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③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 ④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企业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其他类金融资产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于资本公积中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扣除减值准备计量。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①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②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③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 ④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企业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 金融工具的抵销

在本公司拥有现在可执行的法定权利抵销已确认的金额，且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进行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减值之后发生的公允价值增加直接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每一项可供出售类权益工具进行检查以确定该金融资产是否需要计提减值准备。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计入损益，其金额等于该金融资产的成本与公允价值差额扣除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原计入权益中的未实现损益，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中作为上述计算减值损失的一部分。减值测试及减值金额均基于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

对于权益投资而言，其公允价值严重或非暂时地低于成本是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在进行减值分析时，本公司考虑定量和定性证据。具体而言，本公司综合考虑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波动率和下跌的持续时间，以确定公允价值下跌是否属于重大。本公司考虑下跌的期间和幅度的一贯性，以确定公允价值下跌是否属于非暂时。本公司通常认为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 50% 为严重下跌，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为非暂时性下跌。

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本公司还考虑下列(但不仅限于下列)定性的证据:

- ▶ 被投资方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包括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进行财务重组以及对持续经营预期恶化;
- ▶ 与被投资方经营有关的技术、市场、客户、宏观经济指标、法律及监管等条件发生不利变化。

根据上述有关严重或非暂时性的标准计提减值损失后并不构成金融资产新的成本。任何后续损失, 包括由于外汇变动因素所造成的部分, 都需要在损益表中确认, 直到该资产被终止确认。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 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 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即初始确认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折现确定, 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对于浮动利率, 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 确认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 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 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 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 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计入当期损益。但是, 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 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确认为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不再转回。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规定的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 其减值也按照上述原则处理。

#### 金融资产转移

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 (6) 买入返售协议及卖出回购协议

买入返售业务按发生时实际支付的款项入账，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买入返售的标的资产在表外作备查登记。买入返售业务的买卖差价按实际利率法在返售期间内确认为利息收入。

卖出回购业务按发生时实际收到的款项入账，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卖出回购的标的资产仍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卖出回购业务的买卖差价按实际利率法在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支出。

#### (7)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u>预计使用寿命</u>	<u>预计净残值率</u>	<u>年折旧率</u>
办公及通讯设备	5 年	5%	19%
运输设备	8 年	5%	11.88%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10)资产减值。

#### (8)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10)资产减值。

**(9)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为计算机软件系统，预计使用寿命为3年，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其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10)资产减值。

**(10) 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也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1) 保险保障基金**

本公司根据《保险保障基金管理办法》(保监会令[2008]2号)按下列比例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 ▶ 财产保险、意外伤害保险和短期健康保险，按自留保费的0.8%提取；
- ▶ 有保证利率的长期人寿保险和长期健康保险，按自留保费的0.15%提取；

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 ▶ 无保证利率的长期人寿保险，按自留保费的 0.05% 提取。

当本公司的保险保障基金余额达到总资产的 1% 时，不再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在计提保险保障基金时，保费收入是指合同上订明的金额，因此包括了分拆或分类为金融负债的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和其他应付款。

## (12) 保险合同分类

### 保险合同分类

保险合同是指保险人与投保人约定保险权利义务关系，并承担源于被保险人保险风险的协议。保险合同分为原保险合同和再保险合同。发生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责任范围内的事故可能导致本公司承担赔付保险金责任的，或者当被保险人死亡、伤残、疾病或者达到约定的年龄、期限时本公司承担给付保险金责任的，则本公司承担了保险风险。

本公司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如本公司只承担了保险风险，则属于保险合同；如本公司只承担保险风险以外的其他风险，则不属于保险合同；如本公司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的混合合同，则按下列情况进行处理：

- ▶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区分，并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保险风险部分，按照保险合同进行会计处理；其他风险部分，按照相关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 ▶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者虽能够区分但不能单独计量的，以整体合同为基础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保险风险重大，将整个合同确定为保险合同；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整个合同不确定为保险合同。

### 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对于本公司与投保人签订的需要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合同(以下简称“保单”)，本公司以保险风险同质的合同组合为基础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本公司需要对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保单的保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以及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依次进行判断。

## (13) 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公司的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非寿险的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列报在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报表科目中列示，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科目包括了长期健康险的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

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将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保险合同组合作为一个计量单元。其中，非长期健康险保险合同根据险种分成若干个计量单元；长期健康险保险合同根据保险产品、年龄、保单经过年度等特征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单元。

保险合同准备金以本公司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本公司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是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其中：

- ▶ 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是指本公司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含归属于保单持有人的利益)，主要包括：
- ▶ 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包括意外死亡给付、残疾给付、疾病给付、等；
- ▶ 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款必需的合理费用，包括保单维持费用、理赔费用等。
- ▶ 预期未来现金流入，是指本公司为承担保险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包括保险费和其他收费。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边际因素，并单独计量。本公司在保险期间内，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将边际计入当期损益。边际包括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

- ▶ 本公司根据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不确定性和影响程度选择适当的风险边际，计入保险合同准备金。
- ▶ 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产生首日利得，不确认该利得，而将首日利得作为剩余边际计入保险合同准备金。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发生首日损失的，对该损失予以确认并计入当期损益。剩余边际的后续计量以保单生效年的假设为基础确定，不随未来假设的调整而变化。对于短期保险合同，本公司在整个保险期间内按时间基础将剩余边际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对于长期健康保险合同，本公司以保单数作为保险合同的摊销因子在整个保险期间摊销。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对于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重大的，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对于久期小于一年的短期保险合同负债，不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计量货币时间价值所采用的折现率，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不予以锁定。

本公司在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时，预测未来净现金流出的期间为整个保险期间。对于包含可续保选择权的保险合同，如果保单持有人很可能执行续保选择权并且本公司不具有重新厘定保险费的权利，本公司将预测期间延长至续保选择权终止的期间。

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作为保险人为尚未终止的非寿险业务保险责任提取的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以未赚保费法进行计量。按照未赚保费法，本公司于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时，以合同约定的保费为基础，在减去佣金及手续费、营业税、保险保障基金、监管费用及其他增量成本后计提本准备金。初始确认后，非寿险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按三百六十五分之一法进行后续计量。

### 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作为保险人为非寿险保险事故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

本公司采用逐案估计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本公司根据保险风险的性质和分布、赔款发展模式、经验数据等因素，采用链梯法、Bornhuetter-Ferguson 法及损失率法等方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本公司采用比率分摊法，以未来必需发生的理赔费用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理赔费用准备金。

###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作为保险人为承担尚未终止的长期健康保险责任而提取的准备金。

本公司采用情景对比法确定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风险边际。不利情景根据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不确定性和影响程度选择确定。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主要计量假设包括保险事故发生率、退保率、费用假设、折现率等。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这些假设。

### 负债充足性测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保险合同准备金进行充足性测试。本公司按照保险精算方法重新计算确定的相关准备金金额超过充足性测试日已提取的相关准备金余额的，按照其差额补提相关准备金，计入当期损益；反之，不调整相关准备金。

## (14) 非保险合同

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本公司将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合同确定为非保险合同。

- ▶ 收到的规模保费不确认为保费收入，作为负债在保户储金及投资款或其他负债中列示。非保险合同的保单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支付的佣金等费用扣除收取的用以补偿相应支出的初始费用后作为交易成本计入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 ▶ 收取的包括保单管理费及退保费用等费用，于本公司提供服务的期间内确认为其他业务收入。

### (15) 再保险

本公司于日常业务过程中进行分出再保险业务。本公司的再保险业务均为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再保险业务。

已分出的再保险安排并不能使本公司免除对保单持有人的责任。在确认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及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提取原保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估计再保险合同相关的现金流量，并考虑相关风险边际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在确定支付赔付款项金额或实际发生理赔费用而冲减原保险合同相应准备金余额的当期，本公司冲减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同时，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赔付成本，计入当期损益。在原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摊回分保费用的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转销相关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

作为再保险分出人，本公司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资产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收入或费用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费用或收入在利润表中也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

### (16) 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并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保险业务收入

保费收入及分保费收入于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与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与保险合同相关的净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非寿险原保险合同，根据原保险合同约定的保费总额确定保费收入金额。长期健康险原保险合同，分期收取保费的，根据当期应收取的保费确定保费收入金额；一次性收取保费的，根据一次性应收取的保费确定保费收入金额。

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确认。

其他收入

服务费收入按照本公司与对方签订的服务协议收取，按月计入当期损益。

**(17) 经营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8)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9)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后1年以上到期的，如果折现的影响金额重大，则以其现值列示。

本公司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部分职工还得到本公司提供的团体人身保险，但涉及金额并不重大。除此之外，本公司对职工没有其他重大福利承诺。

**(20)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股东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本公司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缴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 ▶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如果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与同一应纳税主体和同一税收征管部门相关，则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21) 关联方

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

## (22)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 2012 年没有会计估计变更。

### 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 2012 年没有会计政策的变更。

## (23)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和估计，这些判断和估计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在应用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中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会计判断和估计：

### ①金融资产的分类

管理层需要就金融资产的分类作出重大判断，不同的分类会影响会计核算方法及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②保险合同的分类、分拆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本公司需要就签发的保单是否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是否能够区分且是否能够单独计量作出重大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的分类。

同时，本公司需要就签发的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保险风险的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作出重大判断，并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的分类。

本公司在考虑原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时，对于不同类型保单，分别进行以下判断：

- ▶ 如果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在保单存续期的至少一个时点大于等于5%，则确认为保险合同。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为保险事故发生情景下本公司支付的金额与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本公司支付的金额的百分比再减去100%；

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条件的非寿险保单，直接将其判定为保险合同。

本公司在判断再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时，在全面理解再保险保单的实质及其他相关合同和协议的基础上，如果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大于 1%，则确认为再保险合同。再保险保单的风险比例为再保险分入人发生净损失情形下损失金额的现值乘以发生概率，除以再保险分入人预期保费收入的现值。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再保险保单，直接将其判定为再保险合同。

本公司在对原保险合同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首先将风险同质的同一产品的所有保单归为一组。然后考虑保单的分布状况和风险特征，从保单组合中选取足够数量且具有代表性的保单样本进行逐一测试。如果所取样本中超过 50%的保单都转移了重大保险风险，则该组合中的所有保单均确认为保险合同。

保险合同的分拆和分类对本公司的收入确认、负债计量以及财务报表列示产生影响。

### ③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单元

在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过程中，本公司需要就作为一个计量单元的保险合同组是否具有同质的保险风险作出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结果。

### ④可供出售权益投资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认为当公允价值出现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低于成本时，计提可供出售权益投资的减值准备。对何谓严重或非暂时性的认定需要管理层作出判断。进行判断时，本公司需考虑的因素请参见(5)金融工具。

### ⑤对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在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过程中须对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金额作出合理估计，该估计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还须对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所需要的假设作出估计，这些计量假设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在确定这些假设时，本公司同时根据预期未来现金流出的不确定性和影响程度选择适当的风险边际。

计量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所需要的主要计量假设如下：

▶本公司对未来保险利益不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保险合同，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编制的“保险合同准备金计量基准收益率曲线”为基础，

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考虑税收及流动性溢价100基点确定折现率假设；2012年评估使用的即期折现率假设为3.16% - 5.43%(2011年度：2.70% - 5.38%)。

对于久期小于一年的短期险保险合同，不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折现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资本市场、保险资金投资渠道、投资策略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 ▶ 本公司根据实际经验和预期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退保率假设。

退保率假设按照定价利率水平、产品类别和销售渠道的不同而分别确定。

退保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及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 ▶ 本公司根据费用分析结果和预期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估计值，作为费用假设。未来费用水平对通货膨胀反应敏感的，本公司在确定费用假设时考虑通货膨胀因素的影响。

费用假设主要分为取得费用和维持费用假设，维持费用假设同时考虑一定的风险边际。

- ▶ 本公司在评估非寿险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时，参照行业指导比例3%确定风险边际。

计量未决赔款准备金所需要的主要假设为赔付发展因子和预期赔付率水平，该假设用于预测未来赔款发展，从而得出最终赔付成本。各计量单元的赔付发展因子和预期的赔付率以本公司的历史赔款进展经验和赔付水平为基础，并考虑核保政策、费率水平、理赔管理等公司政策的调整及宏观经济、监管、司法等外部环境的变化趋势。本公司在评估未决赔款准备金时，参照行业指导比例2.5%确定风险边际。

#### ⑥运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向市场上主要交易商询价的方式或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时，尽可能使用市场参与者在金融工具定价时考虑的所有市场参数，包括无风险利率、信用风险、外汇汇率、商品价格、股价或股价指数、金融工具价格未来波动率、提前偿还风险等。然而，当缺乏市场参数时，管理层就自身和交易对手的信贷风险、市场波动率等方面作出估计。

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使用不同的估值技术或参数假设可能导致公允价值估计存在较重大差异。

⑦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 号》和《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09]15 号)的规定。由于国家相关税务法规尚未明确执行上述规定后的企业所得税计算方法，本公司在编制财务报表时，需要根据对现有税法的理解和判断计提企业所得税费用。

⑧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发生的时间和金额以及适用的税率，结合税务筹划策略，以决定可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金额。

### 3、税项

本公司根据对现时税法的理解，主要缴纳下列税项：

营业税金及附加

营业税乃就当年应税保费收入、其他营业收入及投资业务收入等，按 5% 的税率征收。营业税金附加包括城市维护建设税及教育费附加等，乃按营业税的一定比例征收。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对若干项目免征营业税的通知》(财税[1994]2 号)等相关规定，本公司一年期以上(含一年期)返还本利的普通人寿保险及一年期以上(含一年期)健康保险产品于上述文件发布之日起免征营业税。

所得税

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计缴。

### 4、分部报告

由于本公司的业务性质均为健康保险且均发生在中国境内，董事会认为这些业务有着紧密的关系且具有共同的风险和回报，管理层为了绩效考核和进行资源配置的目的，将本公司的经营成果作为一个整体来进行管理，因此本公司未列示分部报告。

### 5、财务报表主要项目列示

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u>2012年12月31日</u>	<u>2011年12月31日</u>
债券		
企业债	50,036,000	50,004,000
权益工具		
基金	<u>30,649,347</u>	<u>10,732,036</u>
	<u><u>80,685,347</u></u>	<u><u>60,736,036</u></u>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本公司于2011年12月31日持有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担保物均为债券，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大致相等。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u>2012年12月31日</u>	<u>2011年12月31日</u>
	—	—
债券		
政府债	28,000,000	28,000,000
央行票据	65,072,500	64,460,000
企业债	256,992,781	249,080,037
金融债	86,740,000	-
权益工具		
基金	16,274,364	18,048,401
股票	<u>-</u>	<u>5,723,816</u>
	<u><u>453,079,645</u></u>	<u><u>365,312,254</u></u>

于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9,952,000元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债券投资作为本公司卖出回购资产交易余额的质押品（2011年12月31日：零）。

(4)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u>2012年度</u>	<u>2011年度</u>
年初余额	194,523,531	103,122,486
本年收取	367,685,064	243,597,163
保户利益增加	2,163,405	1,705,022

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本年支付	(208,297,793)	(145,313,099)
保单管理费及退保费的扣除	(9,263,590)	(9,295,046)
其他	<u>(216,176)</u>	<u>707,005</u>
年末余额	<u>346,594,441</u>	<u>194,523,531</u>

本公司单个非保险合同的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均不重大，且不承担重大保险责任。

**(5) 保险合同准备金**

	2012 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赔付款项	提前解除转回	其他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51,229,398	203,929,203	-	-	(169,545,270)	85,613,331
未决赔款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18,463,888	112,969,369	(96,110,256)	-	-	35,323,001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u>2,441,674</u>	<u>4,120,441</u>	<u>(2,492,185)</u>	<u>(174,064)</u>	<u>-</u>	<u>3,895,866</u>
	<u>72,134,960</u>	<u>321,019,013</u>	<u>(98,602,441)</u>	<u>(174,064)</u>	<u>(169,545,270)</u>	<u>124,832,198</u>
	2011 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赔付款项	提前解除转回	其他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17,644,489	126,897,944	-	-	(93,313,035)	51,229,398
未决赔款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15,163,356	37,566,981	(34,266,449)	-	-	18,463,888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u>582,024</u>	<u>3,209,209</u>	<u>(1,236,871)</u>	<u>(112,688)</u>	<u>-</u>	<u>2,441,674</u>
	<u>33,389,869</u>	<u>167,674,134</u>	<u>(35,503,320)</u>	<u>(112,688)</u>	<u>(93,313,035)</u>	<u>72,134,960</u>

本公司保险合同准备金的流动性分析如下：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下(含 1 年)	1 年以上	1 年以下(含 1 年)	1 年以上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原保险合同	85,613,331	-	51,229,398	-
未决赔款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34,336,854	986,147	17,048,200	1,415,688
长期健康险责任				
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u>2,254,651</u>	<u>1,641,215</u>	<u>1,490,912</u>	<u>950,762</u>
	<u>122,204,836</u>	<u>2,627,362</u>	<u>69,768,510</u>	<u>2,366,450</u>

本公司原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的明细如下：

	<u>2012年12月31日</u>	<u>2011年12月31日</u>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746,611	298,416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33,647,742	17,680,053
理赔费用准备金	<u>928,648</u>	<u>485,419</u>
	<u>35,323,001</u>	<u>18,463,888</u>

**(6) 保险业务收入**

	<u>2012年度</u>	<u>2011年度</u>
规模保费	603,024,839	399,480,114
减：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规模保费	<u>(392,279,091)</u>	<u>(268,046,540)</u>
	<u>210,745,748</u>	<u>131,433,574</u>
	<u>2012年度</u>	<u>2011年度</u>
个人健康险	8,635,327	5,563,508
团体健康险	<u>202,110,421</u>	<u>125,870,066</u>
	<u>210,745,748</u>	<u>131,433,574</u>

本公司的保险业务收入均来自原保险合同。

**(7)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本公司的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均来自原保险合同。

**(8) 投资收益**

<u>2012年度</u>	<u>2011年度</u>
---------------	---------------

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利息收入		
债券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781,781	15,111,548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71,337	1,304,265
应收款项类投资	1,870,110	1,865,000
定期存款		
贷款及应收款	14,691,864	10,223,195
活期存款		
贷款及应收款	1,052,160	867,480
其他		
贷款及应收款	1,135,609	431,868
股息收入		
基金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4,358	-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55,869	8,620
股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68,261
已实现收益/(损失)		
债券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67,899	411,16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0,160	(4,030)
基金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218,371)	896,515
交易性金融资产	3,264,094	52,880
股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10,952)	1,190,647
交易性金融资产	739	441,747
卖出回购证券利息支出	(510,554)	(93,044)
	<u>40,776,103</u>	<u>32,876,118</u>

(9)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u>2012 年度</u>	<u>2011 年度</u>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券	(79,160)	203,190
基金	(5,527,061)	(1,782,443)
股票	-	(350,400)
	<u>(5,606,221)</u>	<u>(1,929,653)</u>

(10) 其他业务收入

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u>2012 年度</u>	<u>2011 年度</u>
服务合同收入	19,541,090	16,853,255
其他	<u>-</u>	<u>45,640</u>
	<u>19,541,090</u>	<u>16,898,895</u>

**(11) 赔付支出**

	<u>2012 年度</u>	<u>2011 年度</u>
赔款支出	96,110,256	34,266,449
死伤医疗给付	<u>2,492,185</u>	<u>1,236,871</u>
	<u>98,602,441</u>	<u>35,503,320</u>

本公司的赔付支出均来自原保险合同。

**(12) 提取/(转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1) 本公司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按保险合同划分的明细如下：

	<u>2012 年度</u>	<u>2011 年度</u>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	16,859,113	3,300,532
提取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u>1,454,193</u>	<u>1,859,650</u>
	<u>18,313,306</u>	<u>5,160,182</u>

本公司的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均来自原保险合同。

(2) 本公司提取原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按内容划分的明细如下：

	<u>2012 年度</u>	<u>2011 年度</u>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448,195	119,810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15,967,689	3,093,950
理赔费用准备金	<u>443,229</u>	<u>86,772</u>
	<u>16,859,113</u>	<u>3,300,532</u>

**(13) 其他综合收益**

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	4,294,697	(11,414,622)
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1,401,555)	2,350,507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4,161,424	(2,498,32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7,054,566	(11,562,443)

## 6、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和表外业务说明

### (1) 或有事项

#### 诉讼

鉴于保险及金融服务的业务性质,本公司在开展正常业务时,会涉及各种估计、或有事项及法律诉讼,包括但不限于在诉讼中作为原告与被告及在仲裁中作为申请人与被申请人。上述纠纷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主要包括保单及其他的索赔。本公司已对可能发生的损失计提准备,包括当管理层参考律师意见并能对上述诉讼结果做出合理估计后,对保单等索赔计提的准备。

对于无法合理预计结果及管理层认为败诉可能性较小的稽查、未决诉讼或可能的违约,不计提相关准备。对于上述未决诉讼,管理层认为最终裁定结果产生的义务将不会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负面影响。

### (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3) 表外业务说明

无

## 7、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再保险说明

2012 年没有对公司财务状况有重大影响的再保险安排。

## (六) 审计报告的主要意见

公司于 2012 年聘请了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安永”)担任公司中国会计准则财务报告审计师,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吴翠蓉和昌华。公司 2012 年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已经安永审计。安永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2 年度公

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三、 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2012年度公司继续在由董事会负最终责任、审计委员会决策监控、管理层直接负责，公司战略企划部统筹协调，资产管理部、财务部、医疗管理部、客户服务部、新业务部、精算部、人事行政部法律合规室及其他相关部门等风险管理执行部门履行具体风险日常管理职责，集团内部稽核部门对风险管理履行情况进行监督，覆盖所有职能部门和分支机构的全面风险管理组织体系下进行风险管控。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履行以下主要风险管理职责：1.审议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基本政策和工作制度；2.审议公司风险偏好和风险容忍度；3.设计和审议公司整体风险管理机构设置及其职责，规划风险管理职能；4.审议公司重大决策的风险评估和重大风险的解决方案；5.审议公司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6.审议公司整体风险限额及各项业务的风险限额，规划各级风险管理授权体系；7.审议超过执行官授权范围以外的风险项目；8.董事会授予的其它职责。

2012年底我公司在董事会下成立风险监控委员会，为支持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的高效实施，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公司风险管理，并明确执行《风险监控委员会工作章程》的规定。风险监控委员会是平安健康险公司管理层下的常设机构，由平安健康险公司董事长授权，直接向平安健康险公司董事长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汇报，履行下列职责：

- 制订与公司发展战略、整体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风险管理总体目标、基本政策和工作制度；
- 监控公司风险暴露和可用资本的情况，以及风险承担与收益水平的关系，及时提出预警并建议应对措施；
- 评估公司资产负债管理政策，监督投资风险政策的执行，确保其符合公司风险管理总体目标和基本政策；
- 规范公司风险治理架构，指导、协调和监督风险管理工作的开展，风险管理机构的设置，以及履职情况；
- 审议公司的风险报告、重大决策的风险评估报告、重大风险的解决方案、以及其他对外披露的各项风险报告；
- 推动公司全面风险管理的文化建设，确保风险管理的基本政策和工作制度在公司得到建立和遵守；
- 审议其他重大的风险管理事项。

风险监控委员会将监督全面风险管理体系运行的有效性，并在战略企划部设置全面风险管理职能具体统筹协调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工作，公司风险治理体系的日益完善，将逐步形成董事会、管理层到员工全员参与的全面风险管理文化氛围，并逐步建立起从上到下有效、畅通的风险管理工作机制，为今后风险管理工作在日常经营活动中充分发挥作用夯实了基础，有利于实现保护股东资本，提高使用效益，支持管理决策，服务价值创造的职能。

#### （一）、风险评估

##### 1. 保险风险

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健康保险产品风险是指由于疾病发生率、住院发生率、平均住院天数、平均医疗费用、通货膨胀、起付额、赔付上限、共保因子、医疗服务提供方以及保户行为等因素估计不足，导致实际赔付超出预期赔付的风险。

本公司对健康险业务通过进行下列不同风险因素如疾病发生率、赔付率、退保率、医疗费用通货膨胀率、投资收益率、损失率、营运费用率以及再保安排比例等的敏感性测试，评估健康保险产品的承保风险。

本公司的产品绝大部分是费用补偿型保险，风险均需要实际费用做支持，因此实际风险并不大。

## 2.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由于利率、汇率、权益价格和商品价格等的不利变动而使公司遭受非预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权益风险、以及外汇风险。

### (1) 利率风险

本公司持有的固定到期日投资面临利率风险。这些投资主要指资产负债表内以公允价值入账的债券投资。本公司主要采用敏感性测试对利率风险进行分析。

评估利率风险敏感性时，假设政府债券收益率曲线以50个基点为单位平行变动。

### (2) 权益风险

权益风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权益投资面临市场价格变动带来的风险。本公司主要的权益风险是已上市权益投资面临市场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这些投资主要为权益证券及证券投资基金。对于这类投资面临的风险，公司主要采用计算在险价值的方法进行分析。

本公司采用资产组合10日市场价格的在险价值(VaR)方法估计风险。在险价值(VaR)是指面临正常的市场波动时处于风险状态的价值，即在给定的置信水平(99%)和一定的持有期限(10天)内，权益投资组合预期的最大损失量。

在险价值是一种运用历史市场价格的统计计量工具，由于缺乏可靠的历史财务数据，在中国现时市场环境下运用在险价值方法具有一定的局限性。

### (3) 外汇风险

本公司持有的以外币计价的资产面临外汇风险。这些资产主要为外币资本金，以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以外币计价的负债也面临汇率波动风险。上述资产和负债的汇率波动风险会相互抵消。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来评估外汇风险。评估外汇风险敏感性时，假设所有以外币计价的货币性资产和负债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非货币性资产和负债的价值兑换人民币时同时一致贬值5%。

截至2012年底，本公司的市场风险暴露为6.25亿元，较上年末上升了0.38亿元，占总风险暴露的比重为由上季末的79.64%下降为79.62%，市场风险值为0.08亿元，较上年末上升0.02亿元。2012年末权益类资产市值为0.16亿元，权益类资产市场风险值为0.01亿元；固息类资产的市值为4.87亿元，固息类资产市场风险值为0.08亿元，市场风险值处于公司年初制定的风险预算限额之内。

## 3.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由于债务人或交易对手不能履行或不能按时履行其合同义务，或者信用状况的不利变动而导致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的信用风险与存放在商业银行的存款、债券投资、权益投资、与再保险公司的再保险安排、保户质押贷款等有关。本公司2012年度信用风险状况无明显变化，未发生信用风险事件。本公司的债权性投资主要包括国内发行

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的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债权投资计划。截至2012年末，持有的一般企业债及债权投资计划的国内信用评级100%为AA级或以上，债券及债权投资计划的信用评级由国内符合资格的评估机构提供。

截至2012年底，本公司的信用风险暴露为6.76亿元，较上季末增加0.66亿元，占总风险暴露的比重由上季末的82.80%上升为86.07%，信用风险值为0.03亿元，信用风险处于公司年初制定的风险预算限额内。

#### 4.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由于内部运作失误或不可控制的外部事件而引起损失的风险。内部运作失误是由于内部流程不当或失效（流程风险）、系统失效（系统风险）及人员表现失误（人员风险）所致。引致运营风险的不可控制外部事件，主要指法律事件或法律规定及监管要求发生变更所致，如会计准则及税法的调整。

2012年通过内部控制的评估和测试，公司的内部控制设计合理、运行有效，未发现重大缺陷和实质性漏洞。通过内控自评独立评价以及内控评分工作，未发现任何缺陷。公司内部控制状况与公司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匹配。

随着国内外经济环境不断变化、监管法规不断更新，公司在继续坚持审慎的风险管理理念与原则下，持续改进、完善风险管控水平，以达到对公司所承担的单个风险和累积整体风险进行动态量化的管理与控制的目标，实现风险与收益的理想平衡。

### （二）风险控制

#### 1. 保险风险

本公司通过以下机制和流程来管理保险风险：

（1）设立产品管理委员会，对产品开发重大事项进行决策，通过建立并实施有效的产品开发管理机制进行产品风险管控；

（2）维持并使用管理信息系统（MIS），该系统可以提供最新、准确和可靠的风险数据；

（3）制定签署保险合同和承担保险风险的相关指引；

（4）使用精算模型和相关统计技术来进行产品定价和准备金评估，并定期对模型进行检验；

（5）对不同保险对象的风险状况设置自留风险限额，利用再保安排，将超额风险转移给高安全性的再保险公司，减小保险风险集中度对本公司的影响。

#### 2. 市场风险

本公司通过下列机制和流程管理市场风险：

（1）制定和实施一系列有关投资的内部管理制度，以安全性、流动性、收益性为原则，以资产负债匹配为目标制定战略资产配置和投资指引，降低市场风险；

（2）根据资金投资及市场风险管理的特点，日常采用情景分析、在险价值与压力测试等方法，对市场风险进行科学有效的监控及管理；

（3）通过设定并监控风险限额，控制市场风险。设定限额时，本公司充分考虑风险管理策略及对财务状况和核心指标的影响，并且限额的设定也取决于资产负债管理策略；

（4）根据产品的负债特性，分账户管理资产和负债，通过适当的资产会计分类，降

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低公司利润和净资产的波动；

(5) 完善并规范风险监控报告制度，定期出具风险管理报表、投资月度报告等报告，跟踪并提示公司风险状况，加强对市场风险的监控及管理。

### 3. 信用风险

本公司通过使用多项控制措施管理信用风险，主要包括：

- (1) 对潜在投资进行信用评估，选取具有较高信用资质的交易对手；
- (2) 从多个维度对投资组合设定风险限额；
- (3) 依靠信息管理系统，对信用风险进行监控；
- (4) 在签订再保险合同之前，会对再保险公司进行信用评估，选择高度安全并具有较高信用资质的再保险公司以减低信用风险。

### 4. 操作风险

内部操作风险方面，公司主要通过完善内控组织架构、明确合规内控、风险管理、内审的职责定位与分工协作，形成业务部门、合规风险管理部门和内部审计部门事前、事中、事后“三道防线”防范操作风险。

2012年度公司采取积极措施，继续完善合规内控管理机制：通过开展新产品新业务新制度评审进行事前风险识别和应对；依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保险公司内部控制基本准则》等法规要求，组织开展内控自评工作，将内控自评工作与日常操作风险管理相结合，通过流程检视，风险矩阵更新，识别控制及损失限制控制，持续识别监控操作风险变化，提升公司操作风险管控水平及内部控制有效性；通过合规风险追踪和内部控制缺陷整改，完善流程及系统，实施适当及充分的预防控制、同时建立高效的内部控制报告机制和合规管理平台提升风险预防、识别、及控制的效率。这些控制纳入业务流程、系统运作及人员表现中。公司的内部及外部审核部门严格核查控制的可靠性。公司的审计委员会审阅内部及外部审计师的报告，以确保采取适当措施处理发现的控制缺陷。

## 四、 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2012年度，平安健康险经营的所有保险产品中，规模保费收入居前5位的险种分别是平安全球团体医疗保险、平安综合团体医疗保险、平安智胜全球团体医疗保险、平安附加团体重大疾病保险和平安尊优人生全球医疗保险。这五款险种保费占我公司总保费88%。

单位：元

	保费收入	折标率	新单标准保费
平安全球团体医疗保险	120,563,794.67	1	120,563,794.67
平安综合团体医疗保险	46,117,064.57	1	46,117,064.57
平安智胜全球团体医疗保险	11,339,346.34	1	11,339,346.34
平安附加团体重大疾病保险	5,459,055.41	1	5,459,055.41
平安尊优人生全球医疗保险	2,910,719.60	1	2,910,719.60

注：

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 1、此处保费收入指执行《关于印发<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财会[2009]15号）后口径的保费收入。
- 2、新单标准保费：按中国保监会规定的方法进行折算。

## 五、 偿付能力信息

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偿付能力状况表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万元

项 目	12/31/2012	12/31/2011
实际资本（即实际偿付能力额度）	54,257	59,472
最低资本	4,265	2,477
偿付能力溢额	49,992	56,995
偿付能力充足率（%）	1,272%	2,401%

2012年偿付能力充足率较2011年下降了47%，主要原因是最低资本增加了72%，导致最低资本变动的主要原因为：①公司业务不断发展导致最低资本的增加；②保户投资款较上年增加了78.18%。

## 六、 其他信息

### （一）关联交易统一协议执行情况说明

1、与原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原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统一存款协议》执行情况

本公司 2011 年 10 月 10 日与原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原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原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原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 2012 年 6 月合并成为新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将原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为“原深圳发展银行”，将原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为“原平安银行”）签署了《统一存款协议》，自合同签署之日起三年内的任意一天本公司在原深圳发展银行、原平安银行合计存款最高峰值不超过等值 10 亿元人民币。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原深圳发展银行、原平安银行的存款合计余额峰值约为等值人民币 0.83 亿元。即，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平安银行的存款余额均未超出《统一存款协议》规定的等值 10 亿元人民币存款余额峰值上限，该交易对本公司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2、与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平安产险员工团体体检统一基金管理协议》执行情况

2012 年 2 月 16 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一致通过了本公司与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署《平安产险员工团体体检统一基金管理协议》。该协议的基

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金管理期间自 2011 年 1 月 1 日零时起至缴至个人帐户以及公共帐户余额为零止，与保险期间一致。

2012 年根据该协议本公司实际收取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团体体检保费为 1611.57 万元。

3、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平安人寿签署员工团体体检统一基金管理协议》执行情况

2012 年 2 月 16 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本公司与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署《平安人寿签署员工团体体检统一基金管理协议》。该协议的基金管理期间自 2011 年 1 月 1 日零时起至缴至个人帐户以及公共帐户余额为零止，与保险期间一致。

2012 年根据该协议本公司实际收取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团体体检保费为 1410.92 万元。

## （二）重大关联交易情况说明

1、与原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署《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员工健康体检基金管理协议》

作为专业的健康保险公司，为配合原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做好员工体检工作，充分发挥员工健康体检在疾病预防中的重要作用，我司为原深圳发展银行提供专业便捷的健康体检服务。我司与原深圳发展银行的体检服务交易具有长期、持续性的特点，为保证上述交易符合《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暂行办法》和《关于执行〈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同时确保交易的时效性，2012 年 8 月 3 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本公司与原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署《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员工健康体检基金管理协议》，按照《通知》规定，根据《办法》第 17 条规定的统一交易协议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可以不再按照《办法》第 22 条的规定向中国保监会报告，但保险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对统一交易协议的执行情况予以说明。该协议的基金管理期间自 2012 年 1 月 1 日零时起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与保险期间一致。

2012 年根据该协议本公司实际收取原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团体体检保费为 1593.23 万元。

2、与平安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共同签署《平安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统一服务协议》和《平安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服务收费协议》

本公司作为保险公司，与平安科技的交易属于日常业务，交易频繁，具有长期、持续性的特点。为保证上述交易符合《办法》和《通知》的规定，同时确保协议的时效性，经公司 2012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同意本公司与平安科技签署统一服务协议。同时，按照《通知》规定，根据《办法》第 17 条规定的统一交易协议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可以不再按照《办法》第 22 条的规定向中国保监会报告，但保险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对统一交易协议的执行情况予以说明。该协议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 2 年。

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2012 年根据该协议本公司实际支付平安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服务费 1549.63 万元。